

单位	浙江长盛塑料轴承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自润滑塑料轴承 8400 万套、缠绕轴承 400 万套技改项目
项目地址	嘉善县惠民街道汾湖路 6 号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 技术引进 ☐
项目负责人	阙金星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
项目简介	
浙江长盛塑料轴承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3 月，坐落于嘉善县惠民街道汾湖路 6 号，注册资金 2500 万元人民币，土地面积 10610.30 m²（15.92 亩），建筑面积 13494.75 m²，企业总资产 12093.75 万元。 公司专业从事非金属轴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有工程塑料轴承、直线轴承、缠绕轴承、塑料关节轴承、自润滑导轨、拖链等，主要用于汽车、智能机器人、医疗设备、工程机械等领域。公司产品远销海内外，客户分布覆盖德国、法国、瑞典、芬兰等国家和地区，国内主要销售在江浙沪地区，为所有行业提供专业、有价值的自润滑解决方案。 2017 年 11 月 6 日总公司（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在深交所创业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300718；2018 年公司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市级研发中心、嘉兴市企业技术中心、科技型中小型企业、专利示范企业；公司每年获得多项省级新产品、2019 年获得 2 项“浙江制造”标准和认证；2020 年公司获得两化融合体系证书；2021 年获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1 年度江苏机械工业科技进步获奖单位-二等奖、2021 年度生产力促进（创新发展）奖-三等奖；2022 年获得 3 个产品的“浙江制造”认证证书、获得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高承载耐磨减摩塑料轴承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应用一等奖等等，公司还建立完善的 ISO9001:2015、ISO14001:2015、ISO45001:2018、IATF16949:2016 体系。 截止到 2024 年 4 月份已授权的知识产权（自主研发）共 38 项其中发明专利有 9 项、实用新型 28 项、外观专利 1 项，商标 35 项，软件著作权 6 项，每年研发省级新产品 4 项，并对其主要产品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 浙江长盛塑料轴承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12 日，企业位于浙江省	

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汾湖路6号，用于研发、生产、销售工程塑料轴承和自润滑材料，企业现有厂区内建有1号厂房（主要用于行政办公）、2号厂房（主要用于缠绕轴承生产）、3号厂房（主要用于塑料自润滑轴承注塑工序）、5号厂房（主要用于原料仓库、模具仓库、塑料自润滑轴承生产）、厂区南侧主要布置有模具车间、造粒挤出车间、原料仓库等。企业现有劳动定员103人，生产岗位实行8小时白班制工作制度，年运行300天，配备有自动计重改性造粒机组、注塑机、机械手、缠绕机、烘箱、切割机、倒角机、数控车床、加工中心等先进自动化设备，生产能力为年产自润滑塑料轴承8400万套、缠绕轴承400万套的生产能力，企业现有项目已在2018年委托嘉兴市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在项目可行性论证阶段进行了职业卫生预评价、设计专篇，并在项目试运行期间进行了控制效果评价。

用人单位现拟利用现有厂房，拟在利旧原有生产设备基础上，新增购置平行同向双螺杆挤出造粒机组、除湿干燥机组、机械臂、卷管机、脱模机、裁切机、切割机、冲床等先进自动化生产设备。本项目拟在保留原有劳动定员基础上，再新增17名一线工人，生产班制班制、年运行时间不变。项目建成实施后将具备年产自润滑塑料轴承8400万套（产品规格变化：技改前为约3g/套，技改后约4.9g/套）、缠绕轴承400万套（产品规格变化：技改前为约6.3g/套，技改后约50g/套）的生产能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十七条规定：新建、扩建、改建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以下统称建设项目）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单位在可行性论证阶段应当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应当对建设项目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对工作场所和劳动者健康的影响作出评价，确定危害类别和职业病防护措施。受浙江长盛塑料轴承技术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和邦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对《浙江长盛塑料轴承技术有限公司年产自润滑塑料轴承8400万套、缠绕轴承400万套技改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的编制工作。

现场调查、检测/采样人员名单及建设单位陪同人

调查人：陈飞

调查时间：2024.04.25

陪同人：沈卫英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职业病危害因素有：噪声、高温、石墨粉尘、钼及其化合物、二氧化硫、甲醛、对苯二甲酸、苯酚、丙酮。	
检测结果	
—	
评价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	根据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C3452 滑动轴承制造，故该项目属于“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 综上所述，浙江长盛塑料轴承技术有限公司年产自润滑塑料轴承8400万套、缠绕轴承400万套技改项目建成后各岗位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通过采取综合防治措施，加强职业卫生管理，并结合本评价报告提出的措施建议等内容加以补充和完善，项目建成投产后各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和强度可控制在国家职业接触限值内，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
建议	(1)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实施细则》（浙安监管安健〔2017〕68号），建设单位应当在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评审完成之日起20日内，通过公告栏、网站等方式及时进行信息公示。 (2)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90号，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施工前按照职业病防治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要求，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3)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90号，建设项目试运行期间（试运行时间应当不少于30日，最长不得超过180日，国家有关部门另有规定或者特殊要求的行业除外），建设单位应当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的情况和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监测，并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评审组评审意见	
1、细化本项目背景的描述； 2、细化配胶、上胶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与分析； 3、细化注塑岗位防高温措施的分析与评价。	